

立  
(特  
)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 年度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2524号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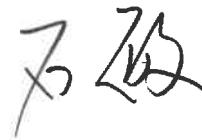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日

##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3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0,102,714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3.63元，募集资金总额2,999,999,991.8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4,713,487.5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65,286,504.2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5月31日存入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268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根据公司2016年6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68,351,229.00元。2016年6月3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8,351,229.00元，将款项转入一般账户。

根据公司2016年6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本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进行结构性存款的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根据公司2017年4月1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8年2月28日止，公司实

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277,500.00 万元，超过经董事会授权的 250,000.00 万元额度 27,500.00 万元，公司发现上述事项后，已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归还 28,000.00 万元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发布《关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情况事后确认的公告》（临 2018-009），归还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249,5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12 日止，公司发布公告《临 2018-010》将实际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49,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相关情况向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进行了报告。根据公司 2018 年 3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244,0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7 年 8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闲置募集资金采用结构性存款方式来提高其收益。以上资金额度允许到期续存，可循环使用。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无结构性存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投项目累计支出共计 255,605,100.24 元，置换累计支出共计 68,351,229.00 元，合计支出 323,956,329.24 元，利息 30,004,555.99 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2,440,000,000.00 元，支付手续费 11,506.67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31,323,224.32 元。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具体明确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及保荐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鄞州分行（注 1）	39402001040026348	49,772,753.09	1,379,772,753.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分行（注 2）	3901020029000121008	48,864,468.26	858,864,468.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江北支行（注 3）	33150198373600000083	132,686,002.97	432,686,002.97
合计		231,323,224.32	2,671,323,224.32

注 1：公司将募集资金中 1,33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公司将募集资金中 81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注 3：公司将募集资金中 30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二)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三) 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277,500.00 万元，超过经董事会授权的 250,000.00 万元额度 27,500.00 万元，公司发现上述事项后，已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归还 28,000.00 万元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发布《关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情况事后确认的公告》

（临 2018-009），归还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249,5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12 日止，公司发布公告《临 2018-010》将实际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49,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相关情况向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进行了报告。

根据公司 2018 年 3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244,000.00 万元。

####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 **(五)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闲置募集资金采用结构性存款方式来提高其收益。以上资金额度允许到期续存，可循环使用，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无结构性存款。

####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没有发生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存在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发现上述事项后，及时归还了超额部分的资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均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后确认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亦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事项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超额部分的资金未用于新股配售、申购，亦未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亦未损害股东利益。

##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1、三星医疗存在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但三星医疗发现上述事项后，及时归还了超额部分的资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均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后确认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亦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事项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超额部分的资金未用于新股配售、申购，亦未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因此，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亦未损害股东利益。

2、除上述事项外，三星医疗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日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6,528.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49.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395.6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宁波300家基层医疗机构建设项目		136,528.65		136,528.65	0.00	0.00	-136,528.65	0.00%	暂不确定			是
南昌大学附属抚州医院(抚州明州医院)建设项目		90,000.00		90,000.00	0.00	4,865.76	-85,134.24	5.41%	2020.12(注1)			否
智能环保配电设备扩能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0,000.00		70,000.00	14,049.01	27,529.87	-42,470.13	39.33%	2019.12(注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6,528.65		296,528.65	14,049.01	32,395.63	-264,133.02	-				
补充流动资金					-27,500.00	244,000.00						
结构性存款(经查验为七天通知存款)					-6,000.00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417.72	-3,000.45						
银行手续费					0.37	1.15						
合计		296,528.65		296,528.65	-19,868.34	273,396.33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南昌大学附属抚州医院（抚州明州医院）建设项目：因项目用地红线内尚有部分建筑、通信管网、电力线路尚未完成拆迁，暂未满足开工条件，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有所延迟。</p> <p>2、智能环保配电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已完成了开关柜厂房、配件厂房、宿舍的建设，因工艺调整及设备布局变动，项目实施有所延期。</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宁波 300 家基层医疗机构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自建基层医院过程中，部分规划的选址因靠近居民区，居民出于对医疗辐射、医疗污染的担忧，予以阻扰，致使项目无法顺利实施。在托管基层公立医院过程中，因部分医生对民营医院认知不足，认为托管会造成利益受损，进而阻碍托管，导致托管失败。当前整体医疗投资环境未达预期，与项目规划时的设想存在较大差异，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已经考虑对本项目进行变更，寻找更符合公司战略、主营业务协同发展发展的新募投资项目。待新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履行募投项目变更程序。</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经公司 2016 年 6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8,351,229.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已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完成。</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244,000.00 万元。</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经公司 2016 年 6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17 年 8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闲置募集资金采用结构性存款方式来提高其收益。以上资金额度允许到期续存，可循环使用，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结构性存款。</p>

注 1：南昌大学附属抚州医院（抚州明州医院）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 2019 年 10 月，三星医疗将原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2019 年 10 月更改为 2020 年 12 月。

注 2：智能环保配电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 2018 年 1 月，三星医疗将原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2018 年 1 月更改为 2019 年 12 月。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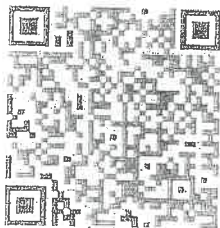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8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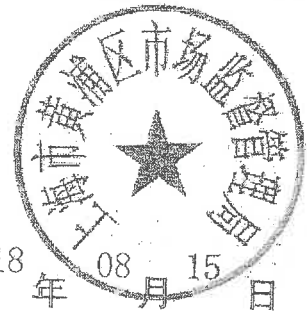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1 月 24 日 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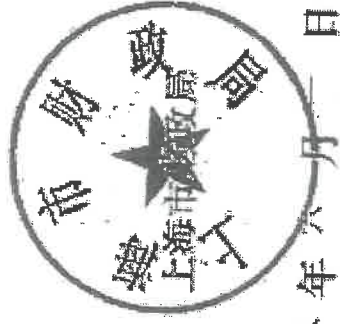


2018 年 08 月 15 日

证书序号: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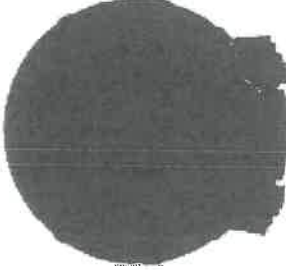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原文 沪财会[2010]1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新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94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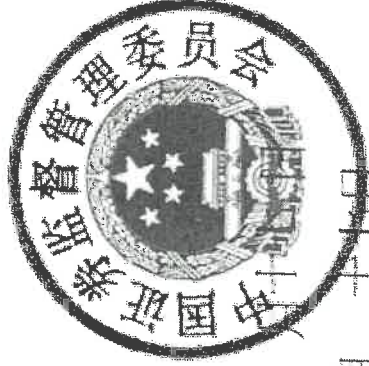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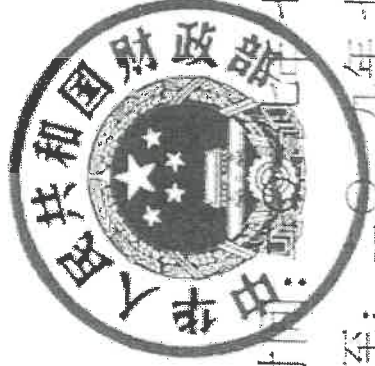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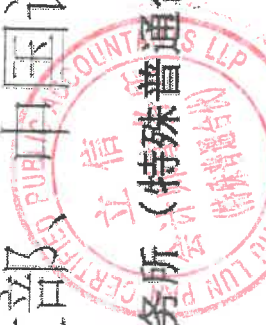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执行证劵、期货相关业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七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九年七月

十七日





姓名 Full name: 王许立信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4-28  
 工作单位 (Special General)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932197604282935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许 (31000006223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22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12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Full name 石健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1-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6197001244022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石敏 (31000006221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1月30日